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构成

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为全额拨款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重庆市璧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无内设机构及下属机构，人员编制7人。

（二）职能职责

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受征收部门委托，履行以下职能：

1、协助征收部门进行房屋征收补偿政策的宣传；

2、协助征收部门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基本情况进行调查登记，对补偿资金进行统一测算；

3、协助征收部门编制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4、协助征收部门组织征求意见、听证、公示等工作；

5、就房屋征收补偿的具体问题与被征收人进行协商；

6、协助征收部门处理房屋征收、补偿和搬迁纠纷；

7、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预算及支出情况。

2021年我中心年初支出预算为177.54万元，年终调整预算数为171.4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1.53万元，年末支出决算数为171.11万元，年末结转1.83万元。

全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5.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接待费0.1万元）。全年实际支出2.89万元，全部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全年严控公务接待开支，全年无公务接待费用。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财政资金跟踪问效和绩效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我中心组织开展2021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包括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按照《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2〕2号）文件要求，我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组成由中心主要领导、财务人员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自评小组，明确自评程序和方法，准备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以及绩效管理目标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首先开展评价准备，梳理和研读了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有关的政策文件，收集评价相关资料。然后实施自价，自评工作组在2022年2月28日至3月15日开展评价实施，通过研读搭建指标体系，填写《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16日至3月23日，中心自评工作组根据《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按照相关文件、资金拨付、项目实施、业务开展情况等资料，开展自评检查工作，对部门整体实施情况和质量进行评定，对自评报告初稿进行审核并提出修改意见，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体系分析情况，重庆市璧山区房屋征收中心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得分99分，等级为“优”。

**1、预算执行率分析**

年初预算数为177.54万元，全年调整数为172.94万元，预算执行数为171.1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10分。

**2、政策宣传覆盖率**

在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过程中加大法律政策宣传力度，对征收项目涉及到的工作人员和群众进行征收补偿政策宣传，全年政策宣传覆盖率达到80%，主要是对部分基层村社干部的政策宣传还未全覆盖。本项得权重分90%。

**3、项目启动实施率**

2021年对全区范围内的公益项目建设中涉及需搬迁拆除国有土地上房屋的，我中心均及时启动实施了征收（收购），项目启动实施率100%。本项得权重分100%。

**4、信访咨询处置率**

2021年全年认真接待信访事项和群众咨询，均全部按规定进行调查处理或回复。本项得权重分100%。

**5、新增矛盾纠纷件次**

2021年积极开展信访前期预判与房屋征收过程中矛盾纠纷的排查处理，全年新启动实施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收购）项目未产生新的信访矛盾纠纷事件。本项得权重分100%。

**6、安全生产和扬尘污染事故次数**

严格履行房屋拆除安全生产和扬尘控制监管责任，加大房屋征收（收购）项目的房屋拆迁工程安全检查和指导工作，全年未发生房屋拆除安全生产和扬尘污染事故。本项得权重分10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中心2021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项目支出绩效做到事前评估，事中加强目标管理和运行监控，事后进行评价，并按规定进行绩效信息公开。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目标，对当年申报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对其立项依据、项目内容、绩效目标、实施周期、金额等进行全面审核申报，对缺项项目坚决不纳入当年申报项目；二是加强运行监控，对项目的运转、进展、保障进行全方位的监控，纠正绩效目标偏差，确保资金使用能够保障和推动项目按既定任务目标有序、高质量开展；三是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通过梳理项目的实施过程，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针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不断改进，进一步提升资金管理水平。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的还不够精细，主要表现在项目绩效目标定位得不够精准，有些不能量化的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化指标还不能准确定位；二是目标管理和运行监控做得还不够好，尤其注重了项目的运转和保障方面，对资金使用效率和绩效目标的提质方面关注得较少；三是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管理业务水平和重点把握能力与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

下一步我中心将不断探索改进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科学准确的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加强目标管理和运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推动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加强学习，切实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人事和业务水平，真正做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管理水平。

 区房屋征收中心

 2022年3月29日